

渝（綦）环准〔2024〕006号

重庆虎贲塑业有限公司：

你单位（联系人：杨义，手机：153*****4）报送的**废塑料循环利用及塑料制品制造生产项目**由重庆桑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及相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规的有关规定，经研究，批准该项目在**重庆市綦江区北渡铝产业园区 A-01-04/03 部分地块、A-01-08/03 部分地块**建设。该项目在设计、施工和营运中应按以下要求办理：

一、建设内容和建设规模：占地面积 28318m²，建筑面积 21845.36m²。新建生产厂房 2 栋、废旧物资循环利用分拣中心及塑料造粒车间、办公楼、食堂、设备用房及其他配套用房。建设 2 条医用塑料输液瓶（袋）回收利用生产线（配套造粒生产线 2 条、备 1 条）、1 条医用玻璃输液瓶回收利用生产线、3 条常规废塑料回收利用生产线（配套改性造粒生产线 3 条、备 1 条）、20 条吹膜制袋生产线、20 条注塑生产线，以及一个综合再生资源绿色分拣中心。形成年回收一次性医用塑料输液瓶 6000 吨，回收一次性医用玻璃输液瓶 8000 吨，回收普通废塑料 24000 吨的规模，以及一个可年处理 100 万吨的综合废旧物资分拣中心。项目总投资 18000 万元，环保投资 300 万元。

二、该建设项目应严格按照本批准书附件规定的排放标准及总量控制指标执行，不得突破。

三、该项目在设计、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应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要求。

（一）施工期

1.废水：施工机械冲洗废水经隔油处理、混凝土拌合养护废水经沉

砂处理，之后全部回用于施工期的防尘、再利用等。施工人员均为周边居民，利用周围生活设施，场内不产生生活污水。施工区周边设挡土墙、排水沟。建设单位在施工前应在地势较低处修建排水沟，并在沟端头修建集水井、沉砂池，将场地雨水收集经沉淀处理后上清液回用做场地防尘及绿化用水。

2.废气：施工工地要采封闭施工方式，周围设置高度不低于 1.8m 的硬质密闭围挡。大门两侧设置车辆清洗设施及配套的沉沙井（或隔油沉淀池），车辆冲洗干净后方可驶出工地施工现场、施工便道必须采取洒水或喷淋等降尘措施。施工场地和运输道路各配备 1 台洒水车进行洒水防尘。临时土石方等及时回填，若 48h 内不能回填，应当设置不低于堆放物高度的密闭围栏并予以覆盖。禁止乱堆放易产生扬尘的建筑材料，工程材料堆场进行覆盖及定期洒水。尽可能缩短工期，避免大风天气施工。工程完工后必须及时清理现场和平整场地。运输土石方、砂石等易撒漏物质必须使用密闭式汽车装载。禁止在施工现场搅拌混凝土。加强施工机械的使用管理和保养维修，提高机械设备使用效率。

3.噪声：施工单位尽量选择低噪声设备，从根本上降低噪声源强，同时加强施工机械的维护保养。采用建筑工地隔声屏障等降噪措施。合理安排作业时间。

4.固废：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应及时收集到指定的垃圾桶内，然后交由环卫部门收集后统一清运处置，禁止乱堆乱放。本项目工程场地内能够实现挖填平衡，无外排土方。基础、结构施工建筑垃圾运往附近合法建筑垃圾消纳场处置。

（二）营运期

1.废水：新建一座地埋式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规模 360m³/d，处理工艺为“格栅+隔油调节+絮凝沉淀+气浮絮凝+水解酸化+两级生物接触氧化+沉淀”，其中污泥排入污泥浓缩槽，经板框压滤脱水后外运处置。

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经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B标后排入綦江。建设1座日处理规模30m³/d的生化池,主要用于收集预处理厂区的生活污水,在食堂含油废水接入生化池前端新建1座处理规模为5m³/d的隔油设备,对食堂含油废水进行隔油预处理。生活污水经厂区生化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经园区污水管网进入北渡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B标后排入綦江河。

2. 废气: 一次性塑料输液瓶(袋)生产线的3台(2用1备)造粒机、常规废塑料回收利用生产线的4台(3用1备)造粒机均设置集气罩收集造粒废气后,经1套“气旋喷淋塔(+自带气雾分离)+高压静电除油+两级活性炭吸附”设施处理达标后由1根15m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50/418-2016)。注塑废气、吹膜废气收集后经一套“UV光氧+两级活性炭吸附”设施处理达标后经2号厂房楼顶的1根15m高的排气筒(DA002)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采用低VOCs含量水性油墨,印刷废气在车间无组织排放。污水处理设施的产臭单元产生的臭气密闭收集后引至高处自然散排。食堂油烟采用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楼顶排放,执行《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859-2018)。

3. 噪声: 采用低噪声设备、建筑隔声、基础减震、消音等措施,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 固废: 各类分选废物外售其他单位回收利用。废滤网、废沉渣委托其他公司处理后再利用。水性油墨空桶及含油墨抹布、废活性炭、废润滑油桶及含油手套抹布等劳保用品、回收废油、废过滤棉、废UV灯管、废润滑油、回收废油、废过滤棉交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废油脂、餐厨垃圾定期委托取得相关许可证的单位处置。污水处理站、生化池污泥委托由专业清掏单位定期清掏、处理。设置 100m²的一般固废暂存间和 50m²的危险废物暂存间，落实防护措施。

四、该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应按照规定办理排污许可手续和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使用。

五、该项目的内容、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防治污染、生态保护等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你单位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重庆市綦江区生态环境局（盖章）

2024 年 2 月 6 日

抄送：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高新区管委会。
